



倾殊 / 著

喜阅轻古言

温馨故事，搞笑对白
青梅竹马、两小无猜
终不敌佳偶天成



廣東省出版集團
花城出版社

淡淡唇边笑，
墨墨纸留香。

暖暖温情，喜乐姻缘。



倾 殊 /著

廣東省出版集團

花城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佳偶天成 / 倾殊著. —广州: 花城出版社, 2009. 4
ISBN: 978-7-5360-5666-4

I. 佳… II. 倾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
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(2009) 第042530号

总策划: 王满龙 曾思求
责任编辑: 李 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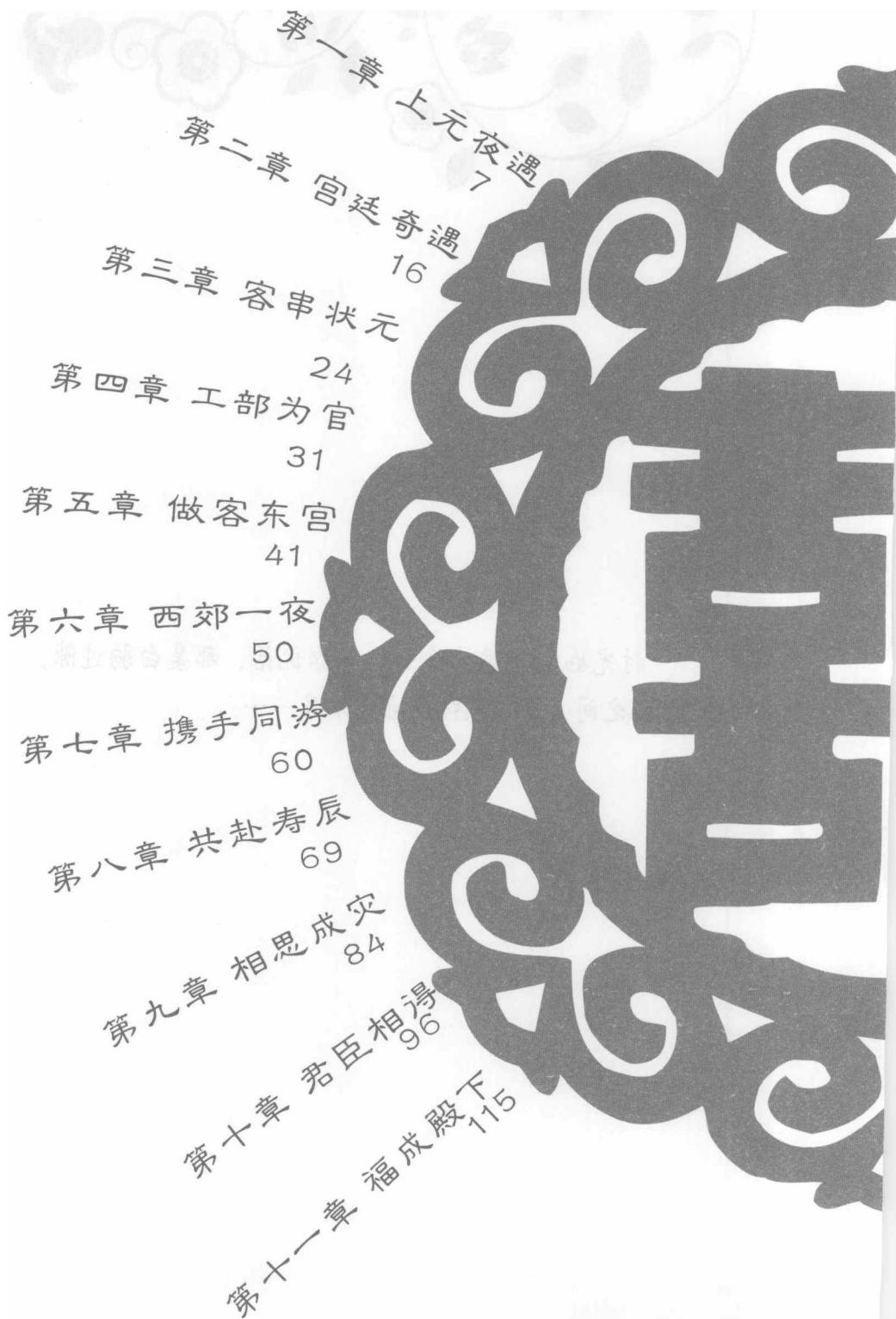
出版发行: 花城出版社
(广州市环市东路水荫路11号)

经 销: 全国新华书店
印 刷: 恒美印务(广州)有限公司
开 本: 710×1000 (毫米) 16开
印 张: 16
字 数: 170, 000字
版 次: 2009年5月第1版 2009年5月第1次印刷
定 价: 26.00元

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,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调换。



时光如此短暂，你开口，你说话，都是白驹过隙。
匆匆之间，珍惜已经尚且来不及……





- 第十二章 敬贺生辰 129
- 第十三章 樱飞若雪 136
- 第十四章 秋嵐別苑 160
- 第十五章 甜蜜以后 175
- 第十六章 真假阿索 184
- 第十七章 入宫备选 197
- 第十八章 好事多磨 208
- 第十九章 彩云故里 222
- 第二十章 千里追佳人 233
- 第二十一章 艳辰吉时 241
- 尾声 与子偕老 255



第一章 上元夜遇

上元节的夜晚，街道分外热闹，两旁的店铺门口都挂满了灯笼，真是灯火通明的繁华景象。老百姓一家一户，欢天喜地地过来游览上元夜景。

素留樱潇洒地舒展自己的扇子，扮出一副士子心怀天下的模样：“好一副和和美美的人间景象呀，百姓富足，民心欢悦，朝廷之幸，朝廷之功。”

跟随在身旁的侍从，伸出双手，把脸埋在手心里咯咯地笑答：“有你这位臣子，朝廷之幸。小姐，现下又没有人瞧见，不要装模作样了，你这一酸，倒是吸引了好些人的注意。”

这位公子打开自己的扇子，用力地敲了侍从的头一下：“千叮咛万嘱咐你了的，叫你记得不要再叫我小姐。记得住还是记不住？记不住趁早给我回府去，要是坏我的大事，你这个丫头，又促狭又懒惰，夫人再责罚你的时候，看我为你求情。”

但是她马上就趴到侍从的肩头，用手捂住嘴嗤嗤地笑：“我这么一穿，也不赖吧？被爹娘发现事小，拖累哥哥的名声就是大罪过了。”

伶俐的侍从马上奉承：“端得是风度翩翩，花见花开，人见人爱，棺材见了也开盖，这样子满意了吧？”

只见这位公子穿了一袭白衣，束了宝蓝织金的束腰，戴了一顶宝蓝织金的士子帽，帽子前面还镶了一粒白玉雕成的饰物，灯光照耀之下越发显得他面如细玉莹洁，双目皎如对星。

他洋洋自得地展开扇子：“那是当然的，既然扮的是名满天下，处处留香的素公子，就要拿出几分风流倜傥范儿来。哈哈哈哈，素一，你且看你公子我怎么颠倒众生。”

素一作了一个揖，又好奇又好笑：“是的，公子。”

有仕女路过留神的张望，长南京的才子淑女们衣饰繁复耀眼，不是别的国家可以比拟。上元夜固然人来人往，但是一众行人中，素公子一袭白衣尤



其出众，这样耀眼光华怎么能够错过呢？

看见她们爱慕的目光，素公子微微一笑，嘴角掀起，露出重重的酒窝，双眸带了笑意弯曲成线。其可爱调皮难以形容，真是个俊俏的郎君呀。

使女们匆匆垂下眼帘不敢张望，恐怕心已经怦怦如小鹿乱撞。

素留樱心里想，怪不得哥哥于风月之事一向那么得意，可见生了这样的皮囊，于女人多有诱惑力。我刚才小露锋芒，已经让姐姐们心生向往，可见与我托生与同一母胎的哥哥，该有多得意了。

留樱与哥哥留枫长相极其相似，这也是刚才她扮作男子，能够从重重家丁的守卫中迷惑他们，让他们误以为是公子，才能够出来游玩的原因。

但是几乎同样的脸长在男子身上称得上风华绝代，同样在女人身上就稍稍过于英气，失了女孩儿的娇媚，真是懊恼呀。

但是她又突然想到定亲婚配的时候，自己不能够露面，男方往往从小舅子身上推测女子的长相，那么有这么出色俊俏的哥哥，想来自己说不定能够找到不错的夫君呢。可是，将来不如自己扮作哥哥去见约亲的对象，看得又仔细又明白，难道还真由着父亲盲婚乱配。

可怜素一不知道她的“公子哥”心里转了九个来回，她拽住在前面想得入神的公子：“我可口渴了，我要喝茶。”

素留樱抬起头看见旁边恰好就是茶馆，看了一眼可怜兮兮跟在后面热得用手扇风的素一说道：“你还真是会拣个好时候，进去吧，不过可怜的模样就不要扮了，与你过了十几年，比一般的夫妻都熟，我还不知道你。我，可是从来没有刻薄过你的。”

素一亲亲热热地挽住她的手：“是……你这一位公子是最慈心的人，赶明儿让你娶一位美如天仙的好媳妇。”

因为是上元夜，连茶馆里面也是客满，素氏主仆留心看了，发现只余了角落的一张桌子，也顾不得地方狭窄，视野不便，急匆匆地抢过去，屁股沾到凳子才放心。

素留樱气喘吁吁地抬起头，突然发现眼前一片黑乎乎的阴影，有两个人正站在她的面前直直地瞪着她。她的心里紧张了一下，今天晚上莫不是得罪了流氓，要死在街上，但是自己又没有做了亏心事，终于理直气壮地用眼睛





回瞪过去。

眼前的两个人，粗矮壮实的男子皮肤黝黑，眼睛比蚕豆还小，但是身上却穿着明红色绣了绿色花卉的袍子，而且他骄傲地昂起头。

丁太师家的这位公子，很以搞怪标榜个性出名。

另一个同行的却是高过他一头的妇女，穿了莲青色有白色碎花的裙子，云鬓上端端正正地插了木兰花的发簪，她的样子虽然不很娇俏，就女人来说太过于高大，但是样子庄重沉静。

不失为出色的仕女呀，重点是这个品位，素留樱自己也很欣赏。

唉，一朵鲜花插在牛粪上。

素留樱看到丁寻喜就马上认出了，虽然并没有机缘曾经见过，但是哥哥曾经绘声绘色地讲述过这位公子的功绩。明红搭着绿色的艳丽袍子，还有肆无忌惮，简直是他的招牌。

“看，看什么，再看我把你的眼珠子挖出来，抢了我们的位置还好意思看。小二，叫你们老板来！”男子从桌子另一头把头凑过来，一直近到留樱鼻前，“明明是我们的位置，不过离开了片刻，就被不知道从哪里来的浑小子占了。我们不就是去后台抹了把手，真是岂有此理，桌子上的茶水还没有凉呢！”

说话间直接拈起面前的茶壶，作势要往素氏主仆头上敲去。

他的样子颇有点咄咄逼人了，当然不会轻易罢休。他的样子这样马马虎虎，会不会因为偶然间遇见相貌英俊超过自己千万遍的人，就更加眼冒妒火，烧死你才方休。

但是留樱想，自己假扮哥哥跑出府来，真要是惹出什么祸端，自己那个骄傲且太过于庄重的父亲大人恐怕不仅不会偏袒自己，还会直接把自己送到家庙前罚跪三日三夜，更有可能随便找一户人家约亲，像踢热炭似的把家里的两个麻烦解决一个。

她翩翩起身出来，敛袖盈盈作了一个揖：“这位哥哥且勿动怒，我们不知道哥哥与嫂夫人先到的，小弟在这里给你们赔个不是。但是现在茶馆已经满座，希望两位赐爱让我们主仆与两位一起搭张桌子。”

她的姿态很诚恳，况且长得出色的少年，往往占到莫大的便宜，食客们一边觉得他说的不仅在情在理，而且嗓音柔和动听，觉得同被感动了。



她的柔的态度显然出乎丁寻喜的意料，所以他把准备发泄怒气而张大的嘴唇闭上，把拾起的茶壶放回桌子。但是他心不在焉地放下的时候，茶壶重重地击在桌子上，敲出“轰轰”的大声，众人受惊猛然定了眼睛。

丁氏本人也吓得一跳，只听见他嗫嚅着：“倒也是可以，不过殿……我夫人不喜欢与陌生人同桌的。这恐怕要让她不自在了。”

因为觉得自己说谎说得甚好，很洋洋得意地朝着同行的“娘子”微笑。

东宫殿发觉自己窘迫地想找把刀，马上把顶在自己头上的发髻割去，然后用同样的刀架到丁寻喜的脖子上。不喜欢与人同桌的明明是丁寻喜自己，还把罪名安到自己的身上，自己是最和善亲切不过的了，天底下还能够去哪里找得到像自己这样与人和善的殿下。交友不慎被陷害到这样的地步，他有回宫以后赐这位死罪的打算。

但是他又不好发声，自己被丁寻喜打扮成女子，如果出来的是又高亮又明澈的男子之声，岂不是要被人笑死。

他示威式地点了点头，偏要叫这对主仆坐下，让你嚣张欺主的丁寻喜今天不能够好好地喝杯茶。

“你看，我的夫人果然不喜欢与人同桌呀，对不住了。”

留樱觉得他的解释有些牵强，这位姐姐刚才虽然冷漠没有言语，但是也还是微微笑了一下。

“嫂夫人恐怕不是这个意思呢，兄台。嫂夫人点了头表示同意，夫人你是同意的意思吧？”

“你呀，不知道，我夫人前年生了一场大病，再也没有开口说过话。不知吃过多少药，见过多少大夫。”丁寻喜唏嘘的表情，几乎让人觉得他马上要流下眼泪。

留樱想如果真是这样，很为这位姐姐可怜，怪不得看上去她的脸上施了厚厚的粉，惨白惨白的，病人往往行为乖张，应该得以原谅。但是丁寻喜也是待妻子情深意切，不禁也觉得这位行为出位的公子也有一点点可爱。

东宫殿觉得啼笑皆非，毕竟丁寻喜的道行高人一筹，谎言随口拈来。

留樱带着点怜悯起身离开，扬起的风中夹杂着蔷薇的香气。殿下心想不知道这是谁家英俊的公子，还用这样温柔的香气，抿嘴的时候甚至还露出重





重的酒窝，真是可爱。

但是留樱有扇子忘记了带去，丁寻喜随手拾起展开，露出难以抑制的笑容。

扇子上书：“生活可还带劲？素留枫留。”

丁寻喜：“生活可还带劲？不错，真是公子哥的风范。今天终于见上他了，不枉此行呀，只是没有想到他这么年轻，这么好说话罢了。”

东宫觉得他太夸张，于是询问：“怎么，他很有名吗？不是说状元郎你名满京都吗？太长他人志气了你。”

“殿下，臣当然也是不差。不过京都一半的女子为他着迷，犯了相思病快要死去。”他悲痛欲绝的神情，“可怜臣等，难道活该就是娶不到老婆，孤苦伶仃。不过某人也不用可怜某人了，某人贵为王储也是没有市场呀。”

丁寻喜把手搭在东宫的肩上，同情地拍打着殿下的肩膀。他要远远比殿下矮，吃力地踮起脚尖。

东宫：“可是我很好奇。还有一半的女子呢，她们又喜欢谁？”

丁寻喜露出鄙夷的神情，殿下出了宫廷也就是乡下人：“另一半当然是犯了相思病已经死去了。”

回宫的途中，殿下先经过丁府换装，他除下女服，洗净了脸，又重新束回头发，换回自己的服饰，舒坦地喝一杯热茶：“真是自在呀，可是以后本殿再也不会与你下棋了，除非你的殿下傻了。寻喜你这个人真是不可爱呀。”

丁寻喜得意地笑：“那么殿下岂不是要失去很多的乐趣，难道殿下要去与一板一眼的老太傅下棋，真是了无生趣。”

“福成呢，难道福成也答应过与你弈棋，输的那个人扮作女人出街。”真想看看长得又高大又英气，非常古板的福成君扮作女子是如何。

福成君是东宫殿的兄长，可以说是丁寻喜人生中的污点，他的朋友中只有他没有答应过这样诡异的棋局，如今还愿意与他弈棋的就只有东宫殿了。

“本殿也是到今天为止了，可是你真是狡猾呀，寻常日子里十副棋中，你一副也不能够赢，本殿却今天栽你的手里，你对着我也用过几年的功夫了。”



东宫殿似笑欲哭，这件事如果被其余的殿下公主知道，还不是要笑坏她们的大牙。所幸今天没有让侍从跟随出来。

“臣子怎么能够日日想着赢了主上。一味逢迎殿下的事是佞臣，臣做了几年佞臣，终于想做直臣了。”

听到丁寻喜的启奏，东宫笑起来。

祈云殿的长公主却还没有入睡，她正领着侍女翻箱倒柜地找一件衣裳，只不过是一件衣裳，到底谁会把它偷走，她自信自己并没有老迈到记忆力下降的地步，记得自己明明亲自看着侍女们把衣裳收入柜中的。

真是不高兴，不知道衣裳将流落何方，总觉得害怕被谁偷了穿出去，觉得脏兮兮的，或者落在那个龌龊地方，会想像自己被人踩在脚下。

“尚英，尚英哪里去了，这么快就去睡了？”

只说了句‘母亲大人，一件衣裳尔’就去睡了，太过于凉薄，养女无用呀。

但是东宫殿却抱着个衣服包，在外面偷偷张望手足无措，他一向害怕这位秋季来宫中暂住的神经质的姑姑。

原来弈棋决出输赢后，丁寻喜看见祈云殿冷清，偷偷地摸进长公主的房间，顺手偷了长公主的衣裳，带到马车里给太子殿下更换。

可是今天如果不放回去的话，到明天为止，这位公主姑姑只怕要把皇宫翻过来，而且不止一回。

况且除了这里，到哪里找那么又高又长的女服来给自己穿。

宫廷能够见到的女子大多比较轻盈苗条，恐怕因为要让自己显得娇美的缘故，只有这位长公主除了个子高于常人，也更加丰腴，但是她却找了一位要比自己矮一个头的驸马，有典礼举行的时候两个人要站在一起，那位皇姑丈总是偷偷地在鞋子了垫很高的棉絮。

东宫殿总是觉得这位皇姑丈很可怜，他是异姓王的世子，做了驸马家里供着公主，开始觉得很得意。

一次在自己家的内院小宴，有一位侍女长得很漂亮，他留神地看了。这位公主殿下马上赐了匕首给侍女：“你很好，伺候我也很周到，我也很喜欢，但是你的脸长得太漂亮了，你知道怎么做了吧！”





侍女也很有趣，她对着镜子用刀子自己脸上仔细地划了几道，抹了药粉后接着回来伺候宴会。

据说在这个宴会上，皇姑丈害怕地一连吃了五碗饭，在这之前他的饭量一直很小。

“男人的眼睛生来是看漂亮女人的，但是女人不识好歹地长得漂亮真是罪过，既然长得漂亮，就要为此负起责任。”

以后，侍女中长相出众的纷纷请求离开公主府，只留下老丑的继续服侍他们夫妻。

皇姑丈在没有做驸马的时候已经有的那一些侍妾，听说这一件事情以后都不敢去侍候他，告病躲在房中。

长公主除了尚英县主，还有长女紫英县主，她不甘心遵从母命嫁到关塞去，称自愿终身服侍双亲。

长公主的话很有名：“儿，你自己拿了剪刀绞了头发，再在脸上戳几个洞，好好地把自己的花容月貌毁了吧，儿很孝顺，要终身伺奉父母，又不要伺候夫君，白长了美貌。”又叫自己的丈夫，“修建陵墓的时候再加一个穴墓，这位孝顺女只怕我们百岁以后要殉身呢。”

第二天，紫英县主就上了花轿，但是此后五年没有回过娘家。

真是恐怖，亲生的女儿尚且如此。

东宫殿怕这位长公主一怒之下，会用剪刀直接戳死自己。他用怜悯的目光注视过殿内的侍女，悄悄卷紧衣裹逃走。

可怜的侍女们，只好拖累你们受苦了，但愿你们还能够活着去吃明晨的早膳。

素留樱主仆蹑手蹑脚地趴在自家府第的大门外张望，守门的仆从已经散去，留了两座灯笼挂在门口。

幸哉，父亲大人应该已经就寝，那么假使要挨骂，也是明天的事情罢了。她的生活态度很是一——今天且高高兴兴地过吧，明日的事情且有明日来忧心。

她得意地换了素一开门，轻轻呼了一口气，大摇大摆地进门。

院子里面灯火通明，仆从们提着灯笼打着火把，忍着疲倦提心吊胆地肃



立着。家里这位老人恐怕是时候又来大发脾气了，挨骂的果然又是这位大小姐。

老人用手捧着脸，撅起的嘴高得绝对能够挂一个酒壶了，又因为发怒虽然静静站着，但是胡须却轻轻摆动。

“你自在了，扮作哥哥摆脱守卫出了门了不起了。没一日你听话的，没一日不惹你父亲我生气的。堂堂的大户小姐，就不能够好好呆在家里绣绣花，看看书的？”

素留樱扫视了一眼，心里嘀咕：哥哥也不在，一定也出门去了，幸好自己赶在他的前面出去才没有被识破。那么娘呢，一定是被爹爹关在房里，以防她又哭闹着替闯祸的女儿求情。

她嗫嚅着：“人家上元节也不能够出去？”

“不出去脚就要废了？岂有此理？”老人气得吹眉毛瞪眼，胡子翘的老高。

他的个子长得并不高，留樱兄妹却长得非常高个。他们曾经很有思辨精神地怀疑过，自己是否是娘亲与他人生的。可是长大以后留樱的坏脾气与父亲大人大略相同，才解开这个疑团。

父女同样是吃软不吃硬的犟脾气，相反母亲就专门拣软柿子捏，而素家的花花公子就是软硬不吃的。

素留樱用手捂住脸蹲到地上，大声哭泣起来，她想及如果被父亲罚跪的痛苦，演技不禁也有几分真实，哭声里面就带出悲意来。

老人却愣了愣，拿过仆从的灯笼过来半蹲着照女儿的脸：“又怎么了，被谁欺负，还是撞了上元夜的邪鬼？怎么一回来就哭成那样了？”

“大人，你不知道，在茶楼有人抢了我们的位置，又骂我们又要打小姐呢？”素一现在也得了得了，说起谎话来随手捏来。

素留樱暗暗偷笑。

“真是可恶，竟然敢欺负我们家的小宝，他在哪里？素二，明天你带上锄头跟着我，我非把他家的屋顶掀了不可！”不愧是血脉相连的父女，他的怒气马上转移了，慈爱地搂了女儿再怀里。

但是他马上又装出严厉的样子：“可是，我们家的小宝不可以再淘气了！现在回屋好好地睡上一觉。”走出几步才回过头来顽童一样地笑着：





“我们小宝男妆也是不坏呀！”

“遵命，父亲大人！”素留樱讨好地看着父亲回去房间睡觉，那样温婉的姿态，这时任谁看了都以为她是一个孝顺的听话的少女。

“啊呀呀，我们家小宝的诡计又得逞了！”少年从外面走进来，含笑地看着她。他舒展广袖，白衣如雪，头发微有凌乱，手里拈着几枝颜色极其素淡的花卉。

“哥哥，如何？”素留樱知道在兄长面前是得宠的，欢欣娇纵地跑向他，同时不忘展示自己的装扮。

“很是英俊潇洒！”素留枫宠溺地搂住她。

他本来就会怜香惜玉，况且只有这样一个妹妹，不知道什么时候就要出嫁到别人家，想到这里就觉得她淘气的地方也很可爱，可恶的地方也变得可怜惜。

“素二，提一个灯笼给楚公子，他还在门外！”

原来哥哥是与守业哥哥冶游步春露，真是名士多风流，马上转念一想，他现在就在外面，素留樱觉得自己的心脏快要跳出来，呆呆地站在原处。

她呆头鹅一样的表情映在哥哥眼睛里。

“怎么，你不想见他一面吗，阿宝？”

但是当她跑到大门口，只看到微弱灯光映着白衣离去的背影，心里真是怅然。



第二章 宫廷奇遇

“要去宫里面陪公主与县主们打马球？可恶，我们又不是她们的奴仆。”素留樱把手插在腰上，气鼓鼓地嘟起嘴。

母亲替她梳好了发髻，怜爱地看着她。阿宝常常淘气被父亲追着打，哭着躲到母亲的背后的日子仿佛就是昨天，现在已经成为这样可爱的少女。

“是宫廷的召唤，所以一定要去，阿宝只要当作是众姐妹一起去玩游戏就好了。”

可是难道真地仅仅是游戏吗，仅仅是一场马球游戏吗？恐怕是皇后借故召见贵族少女们的一个借口，要为东宫殿找一位合适的太子妃。

但是母亲不想把这些告诉留樱，就像她的父亲说的那样“什么太子妃呀，王子妃呀，我们阿宝只要嫁个让她衣食无忧的郎君，欢欢喜喜地过一生就好了”。

不过好在阿宝这个淘气孩子，怎么可能被皇后娘娘看上呢？只好拜托这孩子安分守己的，少闯点祸就好。

素留樱看着侍女们郑重地把她打扮得花团锦簇，啼笑皆非，懒洋洋地不情愿地坐上去宫廷的马车。

她想起哥哥说：“阿宝，如果马球你不好好打的话，你就给我不要回来了。”

她的马球是哥哥教导的，怎么能够丢他的脸。

还有父母亲忧心忡忡的“只盼着你安安静静的，少做少说。”

他们是多虑了，留樱淘气归淘气，却也是不笨，况且演戏是她的最强项，那么演一个循规蹈矩的千金也不是难事。

素家只有她一个女儿，简直把她捧在手心上，奴仆们围着她转，母亲溺爱，兄长娇纵，父亲虽然严厉，但是也是慈爱的。

